附件1

本次检验项目（第3期）

**一、粮食加工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小麦粉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苯并[a]芘、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赭曲霉毒素A、黄曲霉毒素B1、偶氮甲酰胺、过氧化苯甲酰。

2. 谷物碾磨加工品（玉米粉、玉米糁、玉米面）抽检项目包括铅苯并[a]芘、黄曲霉毒素B1、赭曲霉毒素A、玉米赤霉烯酮、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3. 谷物碾磨加工品（荞面、高粱面、糕面、莜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

4. 谷物碾磨加工品（豆面、黄豆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

5.小米、黑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赭曲霉毒素A。

6.大米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苯并[a]芘、黄曲霉毒素B1、赭曲霉毒素A。

7.挂面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二、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GB2716）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胡麻油、玉米油、菜籽油、大豆油、芝麻油抽检项目包括酸值/酸价、过氧化值、铅（以Pb计）、苯并[a]芘、溶剂残留量、特丁基对苯二酚（TBHQ）。

**三、调味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醋》（GB2719）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食醋抽检项目包括总酸、不挥发酸（以乳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

2.酱油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群菌。

3.食盐抽检项目包括氯化钠、钡、碘、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总汞（以Hg计）、亚铁氰化钾/亚铁氰化钠（以亚铁氰根计）。

4.调味料酒抽检项目包括氨基酸态氮(以氮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需考虑发酵本底值)、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5. 半固体复合调味料(手抓饼酱)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四、饮料**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GB19298-2014）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1. 包装饮用水抽检项目包括耗氧量(以O2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NO2-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2. 包装饮用水（饮用纯净水）抽检项目包括电导率、耗氧量(以O2计)、铅(以Pb计)、总砷(以As计)、镉(以Cd计)、亚硝酸盐(以NO2-计)、余氯(游离氯)、溴酸盐、三氯甲烷、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

3. 碳酸饮料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碳气容量、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霉菌和酵母。

4. 果蔬汁类及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

5．茶饮料抽检项目包括茶多酚、咖啡因、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阿斯巴甜、菌落总数。

**五、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熟肉制品》》（GB 272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9921-20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酱卤肉制品（去皮鸡腿）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总砷(以As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钢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2.熏煮香肠火腿制品（低脂午餐肉肠、双汇旺厨料理香）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钢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单核细胞增生李斯特氏菌。

**六、罐头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罐头食品》（GB7098）、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罐头（果蔬罐头：桔子罐头、桃罐头）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商业无菌。

2.罐头（畜禽水产罐头：红烧香辣带鱼）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商业无菌。

**七、速冻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速冻面米和速冻调制食品》（GB19925-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 速冻面米食品（、水饺、小云吞、汤圆、饼皮、锅盔）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速冻调制食品（黑金鸡块、劲辣骨肉、鸡雪花鸡柳）抽检项目包括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铬(以Cr计)、氯霉素。

**八、方便食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方便面抽检项目包括水分、酸价(以脂肪计)（KOH)、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

2.其他方便食品（五谷粗粮红豆牛奶高钙）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九、糕点**

1. 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1. 检验项目

1.糕点（土司、馍片、绿豆酥、桃酥、老婆饼）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霉菌。

**十、饼干**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饼干》（GB 710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中致病菌限量》（GB29921-20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饼干（红糖蜂巢饼、石头烤饼）抽检项目包括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金黄色葡萄球菌、沙门氏菌、霉菌。

**十一、蔬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酱腌菜（泡酸菜、东北酸菜、梅干菜、苦菜、嫩脆冬笋、鱼酸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亚硝酸盐（以亚硝酸钠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大肠菌群。

**十二、水果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蜜饯（山楂饼、山楂甜甜圈、果丹皮）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

**十三、淀粉及淀粉制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淀粉及其制品（粉条、粉丝）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l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2.淀粉及其制品（淀粉）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菌落总数、大肠菌群、霉菌和酵母、二氧化硫残留量、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十四、酒类**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GB2757）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白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铅(以Pb计)、甲醇、氰化物（以HCN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2.啤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醛。

3.葡萄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醇、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 、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二氧化硫残留量。

4.葡萄露酒抽检项目包括酒精度、甲醇、、氰化物（以HCN计）。

**十五、食糖**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 2760）、《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糖》（GB 13104）、绵白糖(GB1445)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绵白糖抽检项目包括总糖分、还原糖分、色值、干燥失重、二氧化硫残留量、螨。

**十六、食用农产品：蔬菜**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GB2762-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残留最大限量》（GB2763-2021）、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农业部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2015年第11号) 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油菜、小白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阿维菌素、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吡虫啉、甲拌磷、克百威、水胺硫磷、氧乐果。

2.油麦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阿维菌素、氟虫腈、氧乐果、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胺磷、甲拌磷、毒死蜱、吡虫啉、啶虫脒。

3.菠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铬（Cr计）、镉（Cd计）、铅（Pb计）、毒死蜱、氟虫腈、阿维菌素、氧乐果、腐霉利、甲拌磷、乙酰甲胺磷。

4.芹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噻虫胺、甲拌磷、乐果、氧乐果、克百威、敌敌畏、氟虫腈、阿维菌素

辛硫磷。

5.大白菜（叶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阿维菌素、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氟虫腈、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

6.姜（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噻虫嗪、噻虫胺、吡虫啉、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氯唑磷、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

7.胡萝卜（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毒死蜱、氟虫腈、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乙酰甲胺磷。

8.白萝卜、青萝卜（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毒死蜱、甲胺磷、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氧乐果。

9．黄瓜（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敌敌畏、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噻虫嗪、氧乐果、乙螨唑、甲拌磷、腐霉利、乐果、乙酰甲胺磷。

10.西葫芦（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敌敌畏、水胺硫磷、克百威、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拌磷、氯唑磷、噻虫嗪、氧乐果、甲胺磷、杀扑磷。

11．西红柿（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甲拌磷、氧乐果、烯酰吗啉、乙酰甲胺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

12.茄子（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氧乐果、克百威、甲胺磷、甲拌磷、水胺硫磷、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毒死蜱。

13. 尖椒、螺丝椒（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噻虫胺、氧乐果、克百威、甲拌磷、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胺磷。

14．青椒（茄果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镉（以Cd计）、毒死蜱、氧乐果、水胺硫磷、吡虫啉、噻虫胺、阿维菌素、氟虫腈、克百威、吡唑醚菌酯。

15．葱（鳞茎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镉（以Cd计）、毒死蜱、甲拌磷、甲基异硫磷、克百威、氧乐果、噻虫嗪、三唑磷、水胺硫磷。

16．韭菜（鳞茎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

镉（以Cd计）、阿维菌素、毒死蜱、多菌灵、腐霉利、甲拌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

17.茴子白、紫甘蓝（芸薹属类蔬菜）抽检项目包括毒死蜱、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灭线磷、噻虫嗪、三唑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18．豆芽抽检项目包括铅（以Pb计）、总汞（以Hg计）、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

**十六、食用农产品：水果**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GB2763-2021）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

（二）检验项目

1.苹果(仁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啶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敌敌畏、三氯杀螨醇。

2．梨(仁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吡虫啉、毒死蜱、多菌灵、克百威、敌敌畏、氧乐果、苯醚甲环唑、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水胺硫磷、噻虫嗪。

3.香蕉（热带和亚热带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腈苯唑、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苯醚甲环唑、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吡唑醚菌酯、联苯菊酯。

4.火龙果（热带和亚热带水果）抽检项目包括氟虫腈、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乙酰甲胺磷、噻虫嗪。

5.芒果（热带和亚热带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戊唑醇、氧乐果、吡唑醚菌酯、噻虫胺、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噻虫嗪。

6．沃柑、丑柑(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丙溴磷、联苯菊酯、克百威、水胺硫磷、三唑磷、氧乐果、敌敌畏、甲拌磷、毒死蜱。

7．橙子、脐橙、果冻橙(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苯醚甲环唑、狄氏剂、氯唑磷。

8．桔子、丑橘、耙耙柑(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苯醚甲环唑、丙溴磷、联苯菊酯、克百威、水胺硫磷、三唑磷、氧乐果、敌敌畏、甲拌磷、毒死蜱。

9．柚子(柑橘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多菌灵、克百威。

10.西瓜（瓜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11.甜瓜、密瓜、玉菇瓜（瓜果类水果）抽检项目包括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十六、食用农产品：畜禽肉及副产品**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50号等。

（二）检验项目

1.猪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

2.鸡肉抽检项目包括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氟苯尼考、恩诺沙星、氧氟沙星、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尼卡巴嗪。

**十六、食用农产品：鲜蛋**

（一）抽检依据

抽检依据是《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GB 31650-2019）、《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31650.1-2022）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二）检验项目

1.鸡蛋抽检项目包括甲硝唑、地美硝唑、恩诺沙星

氧氟沙星、甲氧苄啶、多西环素、磺胺类（总量）。